

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3 月 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市双流区黄甲街道牧科路 8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卫东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8,197,8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.2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见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8,197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回避表决股数 0 股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见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8,197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回避表决股数 0 股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所网站

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披露的《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8,197,8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回避表决股数 0 股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8,197,8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回避表决股数 0 股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[川华信审字(2018)034号],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, 本年度累计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66,630,393.01 元, 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52,561,978.53 元。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、公司《章程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》等有关规定, 并考虑公司生产基地建设、产线设备投资以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, 董事会制定 2017 年度分配预案: 2017

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，未分配完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本年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8,197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回避表决股数 0 股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披露的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1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8,197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回避表决股数 0 股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证券方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

或者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事务对公司年度报告进行审计。公司同意聘请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同意支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17 年度审计费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8,197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回避表决股数 0 股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新增委托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披露的《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66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属于关联方，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需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 33,528,300 股。本

议案表决合法合规有效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公生明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王强律师、熊燕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、召集人的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四川公生明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。

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